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6-029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厦门高易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易信杰”或“增资标的”)

增资金额: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龙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票集团”)、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点石”)拟以货币出资方式向高易信杰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总金额10,000万元(对应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3,000万元、龙票集团增资6,900万元、上海点石增资10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止(含本次),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二届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交易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交易的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高易信杰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投资项目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高易信杰的运作情况,加强投后管理,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1)公司参股企业设立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公司与龙票集团等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了高易信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占出资比例为30%。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

(2)本次交易概述

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主营业务发展良好、总体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进一步实施一站式全产品线的发展策略,增强产业协同效应,公司与龙票集团、上海点石拟以货币出资方式向高易信杰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总金额10,000万元(对应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本次增资3,000万元、龙票集团增资6,900万元、上海点石增资10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增资完成后,高易信杰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仍为30%。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增资标的名称	厦门高易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3,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合伙企业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合伙企业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持有高易信杰30%股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规定,高易信杰为公司的关联方,构成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预计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四)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止(含本次),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二、增资标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1、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8GWKFA35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戴一敏
成立日期	2025/4/15
注册资本	450万元
实缴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璜溪西街88号(吕巷经济园区)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璜溪西街88号(吕巷经济园区)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重庆点石化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增资标的关系	增资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股东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28	100.02
负债总额	0.30	0.01
所有者权益总额	99.98	100.01
资产负债率	0.30%	0.01%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03	0.01

(二)有限合伙人

1、龙票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龙票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589877O4XM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2/2/29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万象城3幢3903室
主要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39楼
法定代表人	宋晓刚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汽车租赁,机电设备租赁,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房产中介,承包:通讯网络工程;批发、零售:电子产品,燃料油,有色金属,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黄金,金银制品,钢材,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增资标的关系	增资标的有限合伙人、股东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樊谊波持股90.00%、宋晓刚持股10.00%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6,925.63	186,875.80
负债总额	187,343.69	176,964.94
所有者权益总额	9,581.94	9,910.85
资产负债率	95.13%	94.70%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906.17	96,039.86
净利润	-250.46	5.0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增资标的其他股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概况

高易信杰成立于2025年11月20日,由公司与龙票集团等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

(二)增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厦门高易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3MAK1OH3F4E □不适用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5/11/20
认缴出资额	10,0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香山街道翔安南路5012号1001-6室
主要办公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香山街道翔安南路5012号1001-6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戴一敏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J6793其他资本市场服务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80.05	3,000.00
负债总额	2,000.00	0.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980.05	3,000.00
资产负债率	40.16%	0%
科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19.95	0.00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占比(%)	出资额	占比(%)
1	龙票集团有限公司	6,900	69	13,800	69
2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	6,000	30
3	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	200	1
合计		10,000	100	20,000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出资方式以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增资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增资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公司及增资标的其他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增资,增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系协议各方协商确定,未对本次增资进行审计或资产评估。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龙票集团、上海点石拟签订增资后的《厦门高易信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其主要条款约定如下:

一、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共三名,其中普通合伙人一名,有限合伙人两名。各合伙人名称、住所等基本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住所
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璜溪西街88号(吕巷经济园区)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圣塘坝街19号圣塘芯城
龙票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杭州市江干区万象城3幢3903室

二、合伙人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1.普通合伙人:上海点石烁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应在2050年5月1日前足额缴纳;

2.有限合伙人: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30%,应在2050年5月1日前足额缴纳;

3.有限合伙人:龙票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3,8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69%,应在2050年5月1日前足额缴纳。

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三、为科学、高效地管理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全体合伙人同意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决会”),作为合伙企业投资相关事项的决策机构。

1.投决会组成:投决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有权委派一名委员,两名有限合伙人各有权委派一名委员。

2.决策权限:投决会负责对合伙企业所有对外投资及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

3.表决机制:投决会决议须经全体委员三分之二(含)以上表决同意方可通过。每一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投决会会议可以采用现场、电话、视频或书面传签等方式召开。

4.执行与备案:执行事务合伙人应严格按照生效的投决会决议执行相关事务,并将决议文件存档备查。

四、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表决权通过的表决办法。

五、合伙人履行合伙协议发生争议的,合伙人可以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伙企业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合伙人各执一份,合伙企业留存一份,并报合伙企业登记机关备案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高易信杰增资系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的考虑,有助于公司锚定主业相关的优质标的开展战略投资与布局,整合各方优势资源,提升公司运营效能和综合竞争优势。

本次增资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交易的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高易信杰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技术发展、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投资项目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高易信杰的运作情况,加强投后管理,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需求,利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事项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九、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高易信杰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万锋先生(于2025年9月11日离职,尚处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持有公司39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07%;

董事、副总经理曹名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07%;

董事、副总经理毛艳平先生(于2025年9月11日离职,尚处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持有公司股份26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07%。

董事、副总经理李秋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07%;

董事、副总经理程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7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万锋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98,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77%;

曹名帅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66,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52%;

毛艳平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66,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52%;

李秋平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66,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52%;

程刚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56,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44%。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遵守窗口期不得进行交易等相关规定),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减持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万锋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93,800股
持股比例	0.03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93,800股

股东名称	曹名帅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66,300股
持股比例	0.02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66,300股

股东名称	毛艳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66,300股
持股比例	0.02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66,300股

股东名称	李秋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66,300股
持股比例	0.020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66,300股

股东名称	程刚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25,000股
持股比例	0.017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2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万锋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98,4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7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8,4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8,4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3日-2026年9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曹名帅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6,5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5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3日-2026年9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毛艳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6,5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5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3日-2026年9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李秋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6,5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5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66,5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3日-2026年9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程刚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6,2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4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6,2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6,2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3日-2026年9月23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计划期间,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本公司及上述减持主体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51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产品: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7,00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到期赎回,本金和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5/12	2026/5/29	1.00%或1.93%	6.29	是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9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6/1	2026/6/30	1.00%或1.96%	否	否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8.39	是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65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6/1/1	2026/3/31	1.00%-1.72%	50.33	是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529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6/1/1	2026/1/30	1.00%-1.70%	0.9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3.07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6/1/8	2026/2/12	0.60%-1.60%	1.23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1.84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3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00	2026/1/7	2026/3/25	0.60%-2.82%	7.85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9.36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03397	保本浮动收益型	5,800.00	2026/1/8	2026/3/27	0.594%-2.827%	35.04	是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8540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6/2/9	2026/3/11	1.00%-1.50%-1.90%	0.62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5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13777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0	2026/2/26	2026/3/25	0.40%-2.63%	0.33	是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087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	2026/3/12	2026/3/22	1.00%-1.50%-1.90%	0.27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0001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6/4/1	2026/5/22	0.60%-1.85%	2.57	是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63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4/1	2026/4/30	1.00%-1.81%	7.19	是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214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6/4/1	2026/6/30	1.00%-1.72%	-	否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6/4/1	2026/6/30	1.00%或2.04%	-	否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4/1	2026/5/11	1.00%或2.00%	15.34	是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654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500.00	2026/4/1	2026/6/30	0.70%或1.85%或2.05%	-	否
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499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5/1	2026/6/2	1.00%-1.75%	-	否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5/12	2026/5/29	1.00%或1.93%	6.29	是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9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6/6/1	2026/6/30	1.00%或1.96%	-	否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6-058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布瑞哌唑片和注射用硫酸艾沙康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布瑞哌唑片相关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布瑞哌唑片

剂型:片剂

规格:0.5mg、1mg、2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申请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4518(0.5mg规格)、国药准字H20264517(1mg规格)、国药准字H20264516(2mg规格)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布瑞哌唑片用于治疗成人精神分裂症。布瑞哌唑片最早由Ot